基隆市106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學前階段特殊需求學生鑑定安置工作實施計畫

1. 依據：
	1. 特殊教育法暨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
	2. 基隆市106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
2. 目的：
3. 協助特殊需求學生充分評估，適性安置。
4. 協助特殊需求學生適性發展，充分就學。
5. 主辦單位：基隆市政府。
6. 承辦單位：基隆市東信國民小學。
7. 協辦單位：基隆市各區公所、基隆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基隆市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基隆市各國民小學（含附設幼兒園）、各公私立幼兒園。
8. 報名資格：
9. 基隆市在籍2至6足歲之身心障礙或疑似身心障礙之學生（民國104年9月1日（含）前出生）。
10. 105學年度暫緩入國民小學之學生。
11. 報名時間：106年1月16日（星期一）至2月17日（星期五）上午8：00-下午4：00（例假日除外）。
12. 報名地點及方式：
13. 受理報名單位：基隆市各國民小學（含附設幼兒園）輔導室（若無輔導室，請向教務處或教導處報名）、各公私立幼兒園、基隆市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基隆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14. 可就近向目前就讀的學校（限基隆市）或未來就學之學區學校報名。
15. 受理報名學校除協助學生以紙本資料報名外，並應至教育部特教通報網(www.set.edu.tw)報名。
16. 報名資料彙整：請各受理報名學校、單位於2月17日（星期五）下午4時前，將申請名冊(附件二-A、附件二-B)、報名應備資料檢核表(附件三)及其所載相關應備資料，依檢核表順序裝訂後送達**基隆市特教資源中心，聯絡電話：02-24223752**。
17. 報名手續：(免繳報名費)
18. 填寫鑑定安置報名表(附件四)。(請家長務必簽名)
19. 繳驗全戶戶口名簿正本（驗畢發還）及繳交影本乙份。
20. 繳驗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正本（驗畢發還）及繳交影本（無則免附）。
21. 未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手冊）者，或申請在家教育者（學前階段無）應繳交六個月內教學醫院等級醫院專科醫師開具醫療診斷證明書。
22. 有效期限內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中心之評估報告（無則免附）。
23. 家長或監護人親自報名或委託報名(附件五)。（委託報名者請檢附報名委託書）。
24. 聽覺障礙學生請繳交六個月內身心障礙鑑定或教學醫院等級醫院專科醫師開具醫療診斷證明書(附六個月內聽力圖)或有效期限內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中心之評估報告記載聽力損失情形（載明左右耳裸耳及配戴輔具後聽力）。
25. 視覺障礙學生請繳交六個月內身心障礙鑑定或教學醫院等級醫院專科醫師開具醫療診斷證明書(附六個月內視力檢查圖)或有效期限內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中心之評估報告記載視力值及視野（載明左右眼矯正後視力）。
26. 申請暫緩入學者請繳交基隆市國民中小學身心障礙適齡國民暫緩入學申請書(附件六)教育計畫書(附件七)足以證明需暫緩入學之醫療診斷證明書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27. 鑑定內容：
28. 基本身體功能檢查及知覺動作能力發展評估。
29. 個別心理評量測驗。
30. 社會適應能力評估。
31. 觀察與晤談。

**拾、** 說明及協調：為俾利相關人員熟知報名作業及心評作業，特辦理報名說明會及心評工作協調會：

1. 報名說明會（入學前、入國小共計2場次）：
	1. 日期：106年1月14日（星期六）上午9：00-12：00。
	2. 對象：
2. 基隆市各國民小學（含附設幼兒園）、各公私立幼兒園及基隆市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等學校、單位請派員參加；本市學前不分類巡迴輔導老師、學前集中式班級老師亦請出席。
3. 歡迎家長報名參加。
	1. 地點：基隆市中正國民小學視聽教室、英語教室（基隆市中正區中船路36巷4號）。
	2. 報名：
4. 學校及單位參加人員請至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研習系統報名。
5. 家長可向學區學校、欲登記報名之幼兒園、基隆市特教資源中心（02-24243752）或教育處特教科（電話：02-24301505#510、傳真：02-24325701）登記報名，請學校協助於1月13日(星期五)前傳真家長報名表（附件一）至特教資源中心（傳真：02-24250828）或承辦學校（東信國民小學特教組羅組長，電話：02-24652133＃40、傳真：02-24662636）
6. 心評說明會：
7. 日期：106年2月22日（星期三）下午1：30-4：30。
8. 對象：學生戶籍所屬學區學校心評人員及本市學前不分類巡迴輔導老師、學前特教班老師。
9. 地點：基隆市中正國民小學視聽教室。
10. 報名：請至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研習系統報名。

**拾壹、** 心評工作：

* 1. 心評工具借用：各校請依報名學生心評需求填寫心評工具借用單，e-mail至基隆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set202x@gmail.com）：
1. 2月14日（星期二）前e-mail借單，統一於2月17日（星期五）開始領取。
2. 2月15日（星期三）後e-mail借單，請以收到回信作為完成手續之依據，於3個工作天後到基隆市特教資源中心領取。
	1. 心評派案：
3. 入國小新生：依學區畫分由學區國小特教心評人員。
4. 入學前新生：由本市學前特教心評人員。
5. 確認派案後原則上不改派；若有特殊情形請於2月22日心評說明會協調，或可以協同評估方式處理。
	1. 心評日期：106年2月22日（星期三）至3月10日（星期五）。
	2. 請心評人員個別與學生家長及學生目前就讀學校約定心評日期，心評時請家長或主要照顧者務必陪同。心評人員最遲應於3月24日（星期五）下午4時前於教育部特教通報網登錄心評人員初審結果。
	3. 心評工具歸還：各校所借用之心評工具請於106年4月6、7日（星期四、五）鑑定安置會議時歸還。

**拾貳、** 請各校於3月24日（星期五）下午4時前，將各項相關表件(**繳交方式及數量詳見工作期程表：-資料紙本**)送達基隆市特教資源中心。

**拾參、** 心評人員於網路報名及登錄資料後應自行彙整備齊參與鑑定安置會議時的所需的相關資料，並於鑑定安置會議當天自行攜帶至會場供鑑輔委員參閱，若資料未備齊全則當場退件，不予受理審查安置，其所需資料包括：

1. 基隆市106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學前階段特殊需求學生鑑定安置家長出席通知書(附件八)。
2. 有效期限內身心障礙證明（手冊）、聯合評估報告、六個月內醫療診斷證明書。
3. 各項心理評量施測紀錄。
4. 個案學習記錄檔案（入學前新生免附）。

**拾肆、** 相關專業評估：

1. 報名期限：各受理報名學校請於106年3月10日（星期五）下午4時前將專業評估報名表(附件九)傳真至本市特教資源中心（中正國小），傳真電話：02-24250828。傳真完畢請務必來電確認，聯絡電話：02-24243752或02-24255650。
2. 相關專業評估時間：106年3月15（星期三）、3月22日（星期三）、3月29日（星期三）下午1：30-4：30。
3. 地點：基隆市中正國民小學知動教室（基隆市中正區中船路36巷4號）評估時請家長（或主要照顧者）、心評老師務必陪同出席。

**拾伍、** 鑑定安置會議：請各校務必於會議7日前將會議出席通知書及相關初評資料送交學生家長並通知家長及學生出席會議，該家長並得邀請相關專業人員列席。

1. 時間：106年4月6、7日（星期四、五）上午9：00-下午4：00。
2. 地點：基隆市中正國民小學（基隆市中正區中船路36巷4號）。

**拾陸、** 鑑定安置：由基隆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輔會）議決，並安置於本市各國民小學（含附設幼兒園）及公私立幼兒園之特殊教育班級（含特教班、資源班及巡迴輔導班）接受特殊教育服務。請各校務必以書面通知學生家長鑑定安置結果。

**拾柒、** 重新評估及安置：經鑑輔會鑑定安置後，學生有變更特教服務及安置方式需求者（例如：緊急重新安置、更改安置班別或特教學校、補辦特殊需求申請等），得由學校相關人員、家長或法定監護人向學生就讀學校提出申請，經重新評估後向本市鑑輔會提出重新安置（本府教育處特教科/02-24301505#510）。

1. 各校完成個案需求評估，視需要召開個案會議並檢附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
2. 經各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查評估結果及建議，包括教育安置、教學輔導、醫療、家長配合事項等。

**拾捌、** 申訴服務：特殊教育學生或其監護人、法定代理人對鑑定安置有爭議時，得於收到通知書次日起20日內，向基隆市特殊教育學生申訴評議會提請申訴(附件十二)（本府教育處特教科02-24301505#510）。

**拾玖、** 敘獎：本活動辦理完竣，由本府教育處統一簽辦敘獎，並以承辦學校督導、主（協）辦工作人員及心評人員敘獎1至2次。

**貳拾、** 經費：由市府相關經費支應。

**貳拾壹、** 本實施計畫奉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基隆市106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學前階段特殊需求學生鑑定安置工作期程表

|  |  |  |  |
| --- | --- | --- | --- |
| 辦理期間 | 工作內容 | 參 加 人 員 | 執 行 單 位 |
| 1/14(六)9：00-12：00 | 報名說明會：請至特殊教育通報網（http://www.set.edu.tw→研習與資源→教師研習→基隆市）報名 | 各國小（含附設幼兒園）、各公私立幼兒園、及基隆市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等學校、單位 | 1.東信國小、特教資源中心2.研習地點：中正國小三樓視聽教室、英語教室 |
| 1/16(一)︱2/17(五)8：00-16：00 | 報名：1.就讀各公私立幼兒園（含國小附幼）、基隆市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之學生請由教師協助報名，並請至特教通報網報名。2.未曾入學之學生，請家長至學區國小報名，並請受理學校至特教通報網報名。 | 各原就讀學校、各受理報名學校、家長 | 1.各公私立幼兒園（含國小附幼）2.基隆市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3.各國小輔導處（教務處或教導處）4.東信國小、特教資源中心 |
| 2/13(一)起 | 心評工具借用：各校請依報名學生心評需求填寫心評工具借用單，e-mail至基隆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set202x@gmail.com）：1. 2月14日（星期二）前e-mail借單，統一於2月17日（星期五）開始領取。2. 2月15日（星期三）後e-mail借單，請以收到回信作為完成手續之依據，於3個工作天後到基隆市特教資源中心領取。 | 各校特教組長及業務承辦人 | 特教資源中心 |
| 2/22(三)13：30-16：30 | 心評說明會 | 各校心評人員 | 1.東信國小、特教資源中心2.研習地點：中正國小視聽教室 |
| 2/22(三)∣3/10(五) | 心評派案及施測工作請各校e-mail心評派案單至基隆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完成通報網線上派案（set202x@gmail.com） | 各校心評人員、原就讀學校教師 | 各受理報名學校、特教資源中心 |
| 3/10(五)16：00 | 相關專業評估報名收件截止 | 各校特教組長、業務承辦人、心評人員、家長 | 特教資源中心 |
| 3/15（三）3/22（三）3/29（三）13：30-16：30 | 相關專業評估 | 各受理報名學校、心評人員、家長、學生、醫師、治療師 | 中正國小知動教室 |
| 3/24（五）16：00 | 紙本報名資料繳交截止 | 各校心評人員及支援心評學前巡迴輔導教師 | 特教資源中心、東信國小**※心評人員郵局帳號資料請事前mail至東信國小**02-24652133＃40winnie531w@gmail.com |
| 下列資料**一式三份**於期限內繳交：**➀學生名冊一覽表****➁鑑定安置資料檢核表****➂報名表****➃鑑定資料表(右上角加貼個案姓名標籤)****➀-➃依序裝訂為一式，繳交到特教資源中心。** |
| 3/28(二) | 初審會議 | 特教心評人員 | 東信國小、特教資源中心 |
| 3/31（五）14：00-16：00 | 鑑定安置準備會議 | 鑑定安置會議相關工作人員 | 1.教育處2.東信國小、特教資源中心 3.107學年承辦學校：和平國小 |
| 4/6（四）︱4/7（五）8：30-16：30 | 1.鑑定安置會議（含委員會議）2.各校歸還心評工具 | 鑑輔委員、特教科、特教資源中心、各受理報名學校心評人員、家長、學生 | 1.東信國小、特教資源中心2. 107學年承辦學校：和平國小3. 會議地點：中正國小 |
| 4/14（五） | 會議結果、會議紀錄、活動成果相關資料送府 | 東信國小 | 東信國小 |
| 鑑定安置申訴 | 1.特殊教育學生或其監護人、法定代理人對鑑定安置有爭議時，得於收到通知書次日起20日內，向本市特殊教育學生申訴評議會提請申訴(附件十二)2.聯絡電話：基隆市政府教育處特教科02-24301505#510 | 基隆市特殊教育學生申訴評議會、教育處 |  |

**基隆市106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學前階段特殊需求學生鑑定安置工作實施進度表**

|  |
| --- |
| **106年1-4月** |
| **1/14（六）新生招生報名說明會9：00-12：00（中正國小）****1/16-2/17招生報名/特教通報網路開放（紙本及系統報名）****1/16-3/10相關專業評估報名/心評人員支援申請（中正國小）** |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 1/9 | 1/10 | 1/11 | 1/12 | 1/13 |
|  |  |  |  | **報名說明會****紙本報名資料****繳交截止****（東信國小）** |
| 1/16 | 1/17 | 1/18 | 1/19 | 1/20 |
| **開始受理報名** |  |  |  |  |
| 2/13 | 2/14 | 2/15 | 2/16 | 2/17 |
| **填寫學前心評****工具借用單e-mail至****（特教資源中心）** |  |  |  | **報名截止** |
| 2/20 | 2/21 | 2/22 | 2/23 | 2/24 |
|  |  | **心評說明會****13:30-16:30****(中正國小)****開始派案** |  |  |
| **特教教師晤談心評人員施測/特教通報網開放2/22~3/24** |
| **2/27** | **2/28** | **3/1** | **3/2** | **3/3** |
|  |  |  |  |  |
| 3/6 | 3/7 | 3/8 | 3/9 | 3/10 |
|  |  |  |  | **相關專業評估****報名及收件截止****（中正國小）** |
| 3/13 | 3/14 | 3/15 | 3/16 | 3/17 |
|  |  | **相關專業評估13:30-16:30****(中正國小)** |  |  |
| 3/20 | 3/21 | 3/22 | 3/23 | 3/24 |
|  |  | **相關專業評估13:30-16:30****(中正國小)** |  | **心評資料****繳交截止****（東信國小）** |
| 3/27 | 3/28 | 3/29 | 3/30 | 3/31 |
|  | **初審會議** | **相關專業評估13:30-16:30****(中正國小)** |  | 新生鑑定安置準備會議 |
| 4/3 | 4/4 | 4/5 | 4/6 | 4/7 |
|  |  |  | **＊新生鑑定安置會議****（中正國小）** |
| 4/10 | 4/11 | 4/12 | 4/13 | 4/14 |
|  |  |  |  | 會議結果、會議紀錄、活動成果相關資料送府 |